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45



2019
第三季度報告

Small, illegible text blocks, likely a QR code or a small table of data, located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infographic area.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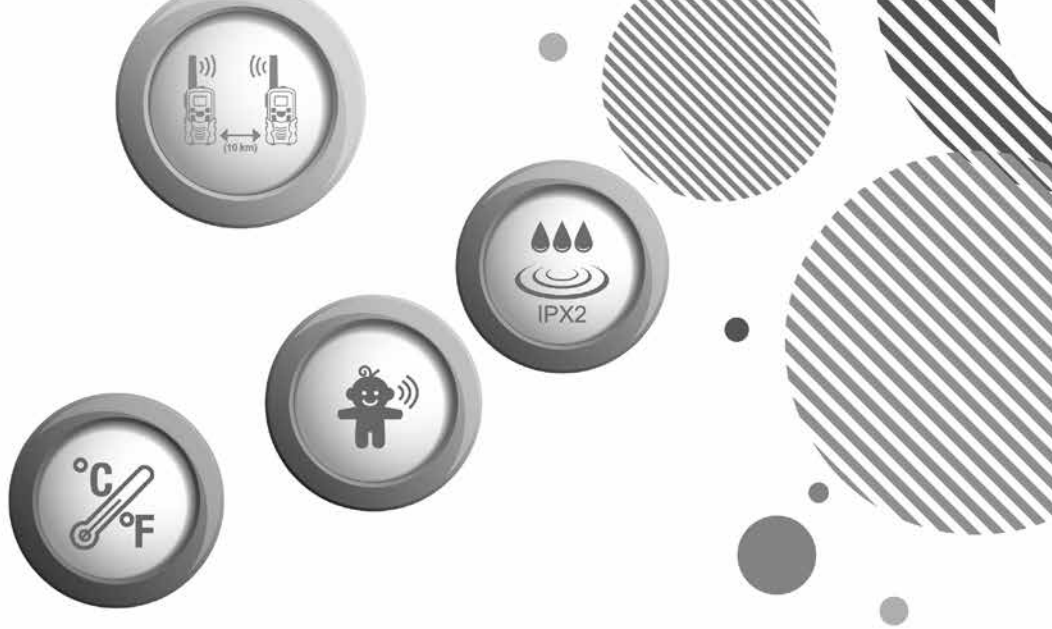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

財務摘要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本公司收益約為267.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約252.2百萬港元增加約5.9%。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4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則溢利約為3.3百萬港元。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約為0.16港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每股盈利0.08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任何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於2001年成立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設計及製造商。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按原設計製造基準設計、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52.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67.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5.9%。該增幅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來自客戶的採購訂單數目增加所致。

本集團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161.4百萬港元增加約30.3%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1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客戶的採購訂單數目增加。

本集團嬰兒監視器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15.2百萬港元減少約77.9%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音頻嬰兒監視器產品需求減少所致。

本集團服務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約1.2百萬港元減少約68.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約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減少提供電子製造服務業務所致。

本集團其他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74.2百萬港元減少約28.8%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52.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需求增加及我們其他產品的採購訂單數目增加，抵銷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終止買賣LCD顯示模組的影響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分別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本集團按產品／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雙向無線對講機	81,097	82.7	66,704	78.2	14,393	21.6
嬰兒監視器	1,877	1.9	8,502	10.0	(6,625)	77.9
服務業務	3	0.0	—	0.0	3	不適用
其他產品	15,093	15.4	10,092	11.8	5,001	49.6
總計	98,070	100.0	85,298	100.0	12,772	15.0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2018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雙向無線對講機	210,435	78.8	161,447	64.0	48,988	30.3
嬰兒監視器	3,365	1.2	15,234	6.0	(11,869)	(77.9)
服務業務	397	0.2	1,243	0.5	(846)	(68.1)
其他產品	52,876	19.8	74,234	29.5	(21,358)	(28.8)
總計	267,073	100.0	252,158	100.0	14,915	5.9

前景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增強產品組合、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及加強市場推廣，以實現現有業務增長。我們將繼續尋求機會使收益來源多樣化。儘管我們的LCD電視模組的開發及銷售因貿易戰的影響而並未取得預期進展，但我們將繼續物色新的產品，並運用我們發展經年的銷售渠道及網絡，分銷相關產品。

來年，本集團預期將使用更多外判安排，提高固定成本承擔的靈活性。外判安排可能轉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如馬來西亞），分散生產過程，滿足客戶要求。我們將繼續致力研發新型號產品，並讓收益來源更多元，預期可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增長潛力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回報。本集團一直物色及審議不時的潛在投資商機。本集團亦會引入新產品類別及／或運用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致力提升業務收益及盈利能力。

我們預期，中美貿易戰將持續影響我們的業務。由於提高雙向無線對講機關稅，加上在馬來西亞及越南開設物流及營運製造分包的額外成本，收益及毛利率將受影響。

財務回顧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大部分由原材料成本、產品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外判費用組成。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229.5百萬港元增加約2.6%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35.5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9.0%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11.8%，主要因為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終止買賣低毛利率的LCD顯示模組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7百萬港元，主要歸功於成本優化的措施。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18.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2.0百萬港元，主要因為研發費用及顧問費等支出增加所致，以在行業環境的急劇變化下保持競爭力和吸引力。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4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則為溢利3.2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上述原因導致行政開支增加及出售金融資產的一次性虧損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根據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以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配發120,00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收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0.9百萬港元(已扣除任何相關開支)。於201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之餘額 百萬港元
增強產品組合	21.7	21.7	—
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	2.4	2.4	—
加強市場推廣	4.0	4.0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8	2.8	—
總計	30.9	30.9	—

重大出售事項

於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執行董事談永基先生（「談先生」）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安悅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談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對談先生的壽命承保的「翡翠環球自選萬用壽險」人壽保險計劃的資產，代價為9,500,000港元，將以現金結付。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7月10日完成。這宗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0日及2019年7月10日的公告。

集資活動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2019年8月22日，本公司與馬梓欣女士（「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22港元認購15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認購協議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91%；及(ii)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6%。於2019年8月22日（認購協議日期），股份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027港元。認購事項最高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淨認購價約為0.0219港元。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2日及2019年8月30日的公告。

建議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

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4日及2020年2月4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的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文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9年12月24日，董事會擬向股東提呈股份合併建議，當中涉及將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合併股份。董事會亦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將股份在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由5,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

另，本公司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透過增設額外2,496,000,000股合併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7,800,000港元(分拆為624,000,000股合併股份)增加至39,000,000港元(分拆為3,120,000,000股合併股份)。

董事會建議待(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後，以供股方式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99,500,000股供股股份，從而進行供股，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合併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以籌集扣除開支前之所得款項總額約19,95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

本公司將暫定就於記錄日期已發行及持有之每兩股合併股份，向合資格股東配發一股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供股將不會供除外股東參與。

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一切所需開支後)估計將約為17,55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擬按下列方式應用：(i)約14,04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80%)或以上用作擴張現有業務及／或在出現合適機會時可利用本集團競爭優勢之業務作出收購及／或投資；及(ii)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51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20%)或以下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0年2月4日，全部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由於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已於2020年2月6日生效。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並無發行債務證券。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Solution Smart Holdings Limited (「 Solution Smart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25,896,000	28.22%
鍾偉深先生(「 鍾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125,896,000	28.22%
SM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 SMK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09,976,000	22.81%
Kor Sing Mung Michael 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909,976,000	22.81%
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1,060,000	6.79%

附註：

1. 鍾偉深先生為Solution Smart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先生被視為於Solution Smart持有的1,125,89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為SMK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被視為於SMK持有的909,97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全部權益均指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2019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於購股權中的權益(如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董事概無於本集團就其業務所訂立且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存續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董事並無獲悉本公司董事、管理層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以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投入大量精力維持高水平的商業道德標準及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一直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若干偏離除外(有關偏離所考慮的因素於下文闡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談先生於2019年4月1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職位，並於2019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職位。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職位懸空至2019年11月27日委任陳龍銘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為止。本公司行政總裁職位自2019年11月27日起一直懸空。在有適當人選填補董事會主席空缺之前，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事宜。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審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9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任何執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計劃將於由其獲採納之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但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全面有效，而於該計劃有效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仍可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行使。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2018年10月2日，本公司已向三名合資格參與者(均為與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統稱「**承授人**」))授出115,2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不多於115,2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及視乎歸屬條件，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日的公告。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失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 授予日期	購股權屆滿日	行使價格 (港元)	於2018年 4月1日持有 的購股權	於2018年 12月31日持有 的購股權
顧問	02.10.2018	02.10.2028	0.0470	—	115,200,000
總計：				—	115,200,000

於2019年12月31日，該計劃項下餘下購股權可配發及發行268,8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概無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被失效或被註銷。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現時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王青雲先生，而另外兩名成員為陳劭民先生及鄭濟富先生。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龍銘

香港，2020年2月14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上述業績及數字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98,070	85,298	267,073	252,158
銷售成本	6	(86,520)	(79,922)	(235,506)	(229,477)
毛利		11,550	5,376	31,567	22,681
其他收入	4	1,267	3,674	4,523	6,6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92	(165)	(3,313)	(1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1,038)	(1,253)	(2,707)	(3,295)
行政開支	6	(7,600)	(7,751)	(32,015)	(18,870)
融資成本	7	(1,223)	(660)	(3,489)	(1,31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款項		—	(1,423)	—	(1,42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348	(2,202)	(5,434)	4,317
所得稅開支	8	(761)	77	(968)	(1,045)
期內(虧損)溢利		2,587	(2,125)	(6,402)	3,272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587	(2,125)	(6,402)	3,201
非控股權益		—	—	—	71
		2,587	(2,125)	(6,402)	3,272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252	(2,212)	(201)	(3,396)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839	(4,337)	6,603	(12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39	(4,337)	6,603	(195)
非控股權益	—	—	—	71
	2,839	(4,337)	6,603	(124)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0.06	(0.06)	(0.16)	0.08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中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結餘	4,800	75,468	(5,826)	5,346	2,376	(18,883)	—	63,281	71	63,352
期內虧損	—	—	—	—	—	(6,402)	—	(6,402)	—	(6,40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01)	—	—	(201)	—	(201)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01)	(6,402)	—	(6,603)	—	(6,603)
於認購時已發行股份	118	3,112	—	—	—	—	—	3,300	—	3,300
期內權益變動	188	3,112	—	—	(201)	(6,402)	—	(3,303)	—	(3,303)
於2019年12月31日結餘 (未經審核)	4,988	78,580	(5,826)	5,346	2,175	(25,285)	—	59,978	71	60,0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中國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結餘(經審核)	4,800	75,468	(5,826)	5,190	2,751	(8,401)	—	73,982	(5)	73,977
期內溢利	—	—	—	—	—	3,201	—	3,201	71	3,27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3,396)	—	—	(3,396)	—	(3,396)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3,396)	3,201	—	(195)	71	(124)
確認購股權	—	—	—	—	—	—	1,423	1,423	—	1,423
於2018年12月31日結餘 (未經審核)	4,800	75,468	(5,826)	5,190	(645)	(5,200)	1,423	75,210	66	75,27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重組以及呈列基準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2期27樓辦公室D。於本報告日期，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00號地下。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設計、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本公司於2015年9月30日在GEM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呈列。

(b) 呈列基準

所應用的呈列方式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見該等合併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貫徹一致。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第三季度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此等發展並未導致已呈列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本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當前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及於2019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2 編製基準(續)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2019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特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

除下文所詳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概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為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及租賃負債(為其支付租賃款項的責任)。承租人對使用權資產的計量類似於其他非金融資產(如物業、廠房及設備)，對租賃負債的計量類似於其他金融負債。因此，承租人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如適用)減值虧損)及租賃負債利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了已被取代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對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規定。就此而言，出租人仍然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分別採用兩類不同的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已檢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4月1日起對其所有屬於或包含租賃的合約產生的影響。本公司已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的經修訂追溯法。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僅應用於自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即首次應用期間)。經修訂追溯法要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2019年4月1日的所有合約產生的累計影響應於權益中確認。

2 編製基準(續)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經營租賃承擔及租賃負債之間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時的經營租賃承擔	2,676
確認期內租賃負債	1,265
期內出售租賃負債	(1,265)
確認租賃開支	(1,562)
確認利息開支	65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	1,179
分析為：	
流動	536
非流動	643
	1,179

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的調整如下。過往期間的金額未予調整。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首次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19年 4月1日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676	2,676
負債			
租賃負債	—	2,676	2,676

2 編製基準(續)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在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公司須就之前根據被取代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於首次應用日期按剩餘租賃付款採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本公司並無重新評估某一合約於首次應用之日是否為或包括租賃。相反，本公司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而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無獲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時，本公司已對大致相似特點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使用權資產已按個別租賃基準按各自賬面值確認，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自開始日期採納，惟於首次應用日期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實際權宜之計，本公司已選擇不就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4 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第三季度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分部資料

各個期間確認的收益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額	98,067	85,298	266,676	250,915
服務銷售額	3	—	397	1,243
	98,070	85,298	267,073	252,158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產生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簡明合併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設計、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已根據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基於屬經常性質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毛利評估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及服務業務的表現。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附註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分部收益總額(來自外部客戶)	210,435	3,365	397	52,876	267,073
期內分部業績	19,879	(529)	(19)	12,236	31,567
其他分部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216	648	—	—	8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1	3	1	180	925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產品 (附註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分部收益總額(來自外部客戶)	161,447	15,234	1,243	74,234	252,158
期內分部業績	17,761	138	475	4,307	22,681
其他分部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382	1,145	—	—	1,5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0	32	5	392	1,779

附註(i)：其他產品包括電晶管、集成電路、塑膠外殼、循環充電式電池充電器、超聲波清洗機、感應式應急手電筒、LCD顯示模組及耳機、皮帶夾、充電器和電源適配器等配件。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總額與各個期間的(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11,550	5,376	31,567	22,681
其他收入	1,267	3,674	4,523	6,6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392	(165)	(3,313)	(120)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8,638)	(9,004)	(34,722)	(22,165)
融資成本	(1,223)	(660)	(3,489)	(1,31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	(1,423)	—	(1,42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348	(2,202)	(5,434)	4,317

根據付運目的地按地區劃分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利堅合眾國	49,679	29,707	135,711	113,417
歐洲(附註1)	6,530	12,438	14,237	21,625
荷蘭	6,332	72	9,928	7,281
亞洲(附註2)	6,157	5,489	19,224	33,867
聯合王國(「英國」)	981	1,808	6,861	5,510
德國	25,112	26,346	60,652	60,413
其他(附註3)	3,279	9,438	20,460	10,045
	98,070	85,298	267,073	252,158

5 分部資料(續)

附註1：歐洲涵蓋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及比利時，惟不包括英國、德國及荷蘭。

附註2：亞洲涵蓋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

附註3：其他涵蓋但不限於巴西、加拿大及俄羅斯。

收益乃按付運目的地劃分。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2	44	65	79
自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	93
員工宿舍租金收入	—	11	—	33
機器租金收入	—	197	167	591
銷售廢料	—	22	817	211
出售非流動資產的收益	402	327	3,254	327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 收益	—	—	—	514
其他	833	3,073	220	4,810
	1,267	3,674	4,523	6,658

7 其他(虧損)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295)	(165)	(903)	(6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值虧損	—	—	(3,097)	(5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87	—	687	—
	392	(165)	(3,313)	(120)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7,915	57,539	190,682	172,437
僱員福利開支	4,089	7,797	16,011	21,983
外判費	13,881	13,531	32,516	32,053
無形資產攤銷	216	543	864	1,5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1	547	925	1,779
經營租賃				
— 辦公室物業	492	255	1,803	891
— 工廠	168	508	486	1,522
— 廠房及機器	141	160	478	478

9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項目的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23	660	3,489	1,314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按16.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的稅率(2018年：25%)作出撥備。

自簡明合併收益表(抵免)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開支(抵免)	761	(77)	967	1,045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除以有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千港元)	2,587	(2,125)	(6,402)	3,201
於年初已發行的普通股 根據認購發行股份的 影響	3,840,000	3,840,000	3,840,000	3,840,000
	150,000	—	150,000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數 (千股)	3,990,000	3,840,000	3,990,000	3,84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港仙)	0.06	(0.06)	(0.16)	0.08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轉換之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購股權，本公司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計量則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再按股份之公允值(由本公司之年度平均股份市價釐定)來計算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千港元)	2,587	(2,125)	(6,402)	3,201
於年初已發行的普通股 根據認購發行股份的影響	3,840,000	3,840,000	3,840,000	3,840,000
	150,000	—	150,000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數 (千股)	3,990,000	3,840,000	3,990,000	3,840,000
就購股權作出的調整 (千股)	—	21,184	—	21,184
每股攤薄盈利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千股)	3,990,000	3,861,184	3,990,000	3,861,184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港仙)	0.06	(0.06)	(0.16)	0.08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任何股息。

13 關聯方交易

就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發揮重大影響力，則有關各方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受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重大影響的實體。受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家關連公司收取的 租金開支	477	441	1,394	1,320

附註：

收取的租金開支及已付利息開支乃支付予新興縣安泰電子有限公司（「新興安泰」）。本集團董事談先生於新興安泰擁有直接權益。

13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補償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補償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津貼	461	424	1,592	1,631
退休福利成本	8	18	34	54
	469	442	1,626	1,685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1月20日，本公司收到有關Barton Eagle Limited(「原告」)、Lam Tak Hung(「被告」)及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第三方」)的第三方通知書(案件編號HCA1643/2019)。原告就以本公司放債擔保的約8.0百萬港元向被告提出索償。被告就原告的索償及是次訴訟的費用向本公司申索賠償，理由為本公司乃該涉嫌債項的主債務人。本公司管理層正在就上述案件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有關規定。

截至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當日，除上述訴訟及於本報告第9頁披露的建議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並無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